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世界百貨中國有限公司

New World Department Store China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25)

## 全年業績公佈2010/2011

### 摘要

同店銷售<sup>(1)</sup> (「同店銷售」) 增長18.2%。

收益由上年度的1,872.9百萬港元增長46.8%至2,749.5百萬港元。

經營利潤由上年度的811.5百萬港元增長37.2%至1,113.2百萬港元。

年度利潤由上年度的577.6百萬港元增長48.1%至855.6百萬港元。

每股盈利0.51港元。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0.065港元<sup>(2)</sup>。

建議特別股息每股0.010港元。

<sup>(1)</sup> 同店銷售增長指營運中百貨店的合計銷售總收益及租金收入於可比較年度內錄得之變動。

<sup>(2)</sup> 2011財政年度建議股息派息率為50%，2010財政年度則為53%，乃來自本年度利潤，當中不包括重估投資物業、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及出售無錫店所在物業及土地使用權若干部分的影響。

##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全年業績

新世界百貨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全年業績如下：

### 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年度

	附註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收益	2	2,749,485	1,872,905
其他收入	3	195,661	81,954
其他收益	4	398,527	165,972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20,751	–
購買存貨及存貨變動		(448,826)	(296,166)
僱員福利開支		(411,281)	(239,617)
折舊及攤銷		(282,327)	(198,968)
經營租賃租金開支		(704,141)	(362,325)
其他經營開支	5	(404,634)	(212,248)
經營利潤		1,113,215	811,507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	(203)
除所得稅前利潤		1,113,215	811,304
所得稅支出	6	(257,627)	(233,697)
年度利潤		<u>855,588</u>	<u>577,607</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u>855,588</u>	<u>577,607</u>
股息	7	<u>269,783</u>	<u>252,922</u>
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的 每股盈利(每股以港元計值)			
—基本及攤薄	8	<u>0.51</u>	<u>0.34</u>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年度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年度利潤	<u>855,588</u>	<u>577,607</u>
由物業、廠房及設備重列為投資物業之 物業重估	2,653	—
—其遞延稅項	(663)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公平值(虧損)/收益	(13,676)	2,043
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投資重估撥回	(20,452)	—
匯兌差額	<u>233,867</u>	<u>211</u>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已扣除稅項	<u>201,729</u>	<u>2,254</u>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u>1,057,317</u>	<u>579,861</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u>1,057,317</u>	<u>579,861</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1年6月30日

	附註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83,104	1,579,406
投資物業		274,220	–
土地使用權		898,898	858,711
商譽		785,137	228,710
其他非流動資產	9	352,301	206,640
長期預付租金及租金按金		244,644	153,266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110,998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5,939	44,247
		<b>4,764,243</b>	3,181,978
流動資產			
存貨		144,682	78,501
應收賬款	10	29,685	19,61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72,497	362,213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251	32,991
定期存款		1,205,463	1,272,033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947,574	2,324,666
		<b>4,902,152</b>	4,090,016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	11	7,117	–
		<b>4,909,269</b>	4,090,016
總資產		<b>9,673,512</b>	7,271,994
權益			
股本		168,615	168,615
儲備		5,277,352	4,482,548
建議股息		126,461	118,030
		<b>5,572,428</b>	4,769,193

##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11年6月30日

	附註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應計款項及遞延收入		564,095	312,305
遞延所得稅負債		184,304	151,552
		<u>748,399</u>	<u>463,857</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2,979,653	1,934,855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25,186	19,551
應付有關連公司款項		57,156	–
應付稅項		90,690	84,538
		<u>3,352,685</u>	<u>2,038,944</u>
總負債		<u>4,101,084</u>	<u>2,502,801</u>
總權益及負債		<u>9,673,512</u>	<u>7,271,994</u>
流動資產淨值		<u>1,556,584</u>	<u>2,051,07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320,827</u>	<u>5,233,050</u>

#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經投資物業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重估修訂。

財務報表的編製方式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須採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而管理層於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亦須作出判斷。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下列於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對現有準則及詮釋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首次採納者的比較披露資料之有限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集團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款項之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撤減金融負債
香港詮釋第5號	財務報表的呈報方式—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之有期貨款的借款人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改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09年

於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提前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供股的分類」。

此外，本集團已於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年度，提前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目前，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要求實體根據實體是否預期透過使用或出售而收回資產的賬面值，計量與資產有關的遞延稅項。修訂本引入一項可推翻的假設，即按公平值計量的投資物業可全數透過出售而收回其價值。由於投資物業以一個商業模式持有，而此模式的目標並非透過出售而是隨時間消滅使用該投資物業所包含之絕大部份經濟利益，因此，本集團推翻此項通過出售而收回投資物業賬面值之假設。故此，本集團已繼續根據透過使用收回投資物業賬面值的基準，確認遞延稅項。

採納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對現有準則及詮釋的修訂並無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以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對現有準則及詮釋的修訂必須於2011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或較後期間採納，而本集團尚未提前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嚴重高通脹及就首次採納者除去固定日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披露—轉讓財務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其他實體的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方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	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修訂	預付最低提撥的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改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0年

本集團現正評估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對現有準則及詮釋的修訂對其業績及財政狀況的影響。

## 2 收益及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被認定為董事會(「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檢討本集團的內部呈報，以評定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根據該等呈報釐定經營分部。

主要經營決策者認為本集團有單一的經營及呈報分部，即經營及管理百貨店。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收入及除所得稅前經營業績，對單一分部的業績進行評估。所有收入乃從中國內地產生，而所有重大經營資產均位於中國內地。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專櫃銷售佣金收入	1,925,920	1,197,085
貨品銷售—自營銷售	545,946	397,419
管理費	57,068	154,247
租金收入	220,551	124,154
	<u>2,749,485</u>	<u>1,872,905</u>

專櫃銷售收入分析如下：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專櫃銷售總收益	<u>10,233,298</u>	<u>6,156,659</u>
專櫃銷售佣金收入	<u>1,925,920</u>	<u>1,197,085</u>

### 3 其他收入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56,461	37,606
政府補助金	14,528	10,754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股息收入	-	7,104
其他佣金收入	21,041	6,923
其他應付款項撥回	85,743	14,139
宣傳收入	7,064	704
雜項收入	10,824	4,724
	<b>195,661</b>	<b>81,954</b>

### 4 其他收益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收益(附註)	378,075	165,972
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收益	20,452	-
	<b>398,527</b>	<b>165,972</b>

附註：

本年度內，本集團出售位於無錫市的物業若干部分的權益，帶來出售收益381,579,000港元。

### 5 其他經營開支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水電	168,662	114,385
宣傳、廣告及相關費用	121,239	52,500
清潔、維修及保養	52,303	28,469
核數師酬金	4,395	3,950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款項	1,504	3,472
匯兌虧損淨額	10,923	1,841
呆帳撥備撥回	(672)	(5,278)
其他	46,280	12,909
	<b>404,634</b>	<b>212,248</b>



## 6 所得稅支出

於綜合收益表扣除的稅項金額指：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當期所得稅		
－中國內地稅項	197,539	200,683
－中國內地土地增值稅	27,859	35,867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558	936
遞延所得稅		
－未分派股息遞延稅項	5,530	(119)
－其他暫時差額	25,141	(3,670)
	<u>257,627</u>	<u>233,697</u>

本集團按成員公司註冊及經營所在稅項管理區的適當稅率計提稅項撥備。本集團於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年度在香港並無估計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撥備(2010年：無)。

本集團中國內地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2010年：25%)繳納企業所得稅。

中國內地土地增值稅乃按土地增值以30%至60%的累進稅率計提。所謂土地增值，即物業銷售所得減可扣減開支，包括支付的土地使用權成本及相關營業稅。

## 7 股息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已付中期股息每股0.085港元(2010年：0.080港元)	143,322	134,892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0.065港元(2010年：0.070港元)	109,599	118,030
建議特別股息每股0.010港元(2010年：無)	16,862	—
	<u>269,783</u>	<u>252,922</u>

於2011年9月27日舉行的會議上，董事建議就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065港元(2010年：0.070港元)及特別股息每股0.010港元(2010年：無)。此項股息建議並未於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中確認為應付股息。

## 8 每股盈利

###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2011年	2010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千港元)	<u>855,588</u>	<u>577,607</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千股計)	<u>1,686,145</u>	<u>1,686,145</u>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元)	<u>0.51</u>	<u>0.34</u>

###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經調整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以假設所有可攤薄的潛在普通股獲兌換而計算。

截至2010年及2011年6月30日止年度，因購股權獲行使而應發行的股份，是僅有的攤薄性普通股。購股權並無產生潛在攤薄效應。

## 9 其他非流動資產

於2008年7月25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瀋陽新世界百貨有限公司(「瀋陽公司」)與第三方訂立協議，收購位於瀋陽市的一幢樓宇、土地使用權及停車場使用權。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已就該收購作出分期付款約344,400,000港元(2010年：約194,473,000港元)及支付直接成本約16,149,000港元(2010年：約12,167,000港元)。交易事項於2010年9月完成後，該等其他非流動資產的賬面值轉撥至投資物業154,724,000港元、物業、廠房及設備128,774,000港元及土地使用權77,051,000港元(倘適用)。

於2011年6月30日的結餘主要指下列交易：

於2010年10月4日，瀋陽公司與瀋陽新世界酒店有限公司(新世界中國地產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的同系附屬公司)訂立協議，據此，瀋陽公司同意收購位於瀋陽市的一幢樓宇內的房屋所有權、若干專用和共用面積的土地使用權以及若干面積的設備及設施房、外牆、設施、機電系統的使用權，代價約為人民幣456,534,000元(可按協議條款予以調整)。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已就該收購作出分期付款約110,008,000港元及支付直接成本約22,277,000港元，及確認應付同系附屬公司的建築費約220,016,000港元。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就該收購的資本承擔為約220,016,000港元。

## 10 應收賬款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	<u>29,685</u>	<u>19,612</u>

本集團根據發票日期，授出大多數為期30天的信貸期。

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為期		
0-30天	27,837	17,187
31-60天	185	1,501
61-90天	185	866
90天以上	<u>1,478</u>	<u>58</u>
	<u>29,685</u>	<u>19,612</u>

應收賬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所有應收賬款以人民幣計值。

## 11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協議出售其於聚伶有限公司的100%股權權益。聚伶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並為位於無錫市的物業及土地使用權餘下部分的擁有人。

	2011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919
土地使用權	<u>6,198</u>
於6月30日	<u>7,117</u>

## 12 應付賬款、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一般獲授為期60至90天的信貸期。以人民幣計值的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為期		
0-30天	803,572	440,938
31-60天	556,777	370,643
61-90天	170,103	93,480
90天以上	<u>302,164</u>	<u>191,997</u>
	<u>1,832,616</u>	<u>1,097,058</u>

應付賬款包括應付有關連公司款項88,050,000港元(2010年：18,935,000港元)，並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90天內償還。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業務回顧

回顧年內，本集團的收益由2010財政年度(或「上年度」)的1,872.9百萬港元上升46.8%至2011財政年度(或「本年度」)的2,749.5百萬港元。年度利潤由上年度的577.6百萬港元增加48.1%至本年度的855.6百萬港元。

## 業務網絡

本年度本集團共有37家百貨店，概約總樓面面積為1,275,320平方米，概約經營樓面面積為995,000平方米，分佈於東北、華北、華東、華中及西南五個營運區域，覆蓋全國17個主要城市，包括武漢、瀋陽、哈爾濱、天津、寧波、北京、上海、大連、昆明、蘭州、長沙、重慶、成都、鞍山、南京、鄭州及台州。當中32家為自有店，5家為管理店。

## 收益來源

### 區域貢獻

華北區在回顧年內為本集團帶來最大收入，佔總收益32.9%，其次為華中區和華東區，分別佔總收益的25.2%及25.0%。

### 收入類別貢獻

收益以專櫃銷售佣金之收入為主，佔總收益的70.0%，自營銷售和管理費收入分別佔總收益的19.9%及2.1%，租金收入則佔總收益的8.0%。

## 百貨店發展

本集團在回顧年內於北京、瀋陽及鄭州開設了三家自有百貨店，包括：北京新世界千姿百貨(「北京千姿店」)、瀋陽新世界百貨—津橋路店(「瀋陽津橋路店」)及鄭州新世界百貨(「鄭州店」)。此外，無錫新世界百貨(「無錫店」)已於2011年5月起終止成為本集團的自有店。

故截至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概約總樓面面積為1,275,320平方米，較上年度增加了8.6%。其中自有店概約總樓面面積為1,088,420平方米，較上年度增長43.8%。

## 營運區域

### 東北區

回顧年內，東北區收入佔本集團總收益12.4%。本集團在東北區內共有三家生活館：哈爾濱新世界百貨(「哈爾濱店」)、瀋陽新世界百貨—中華路店(「瀋陽中華路店」)及瀋陽津橋路店；和三家時尚館：瀋陽新世界百貨—南京街店(「瀋陽南京街店」)、鞍山新世界百貨(「鞍山店」)及大連新世界百貨(「大連店」)。

本集團積極發揮瀋陽作為核心城市的「一市多店」策略。於2011年5月開設了一家新自有店—瀋陽津橋路店，概約樓面面積為34,000平方米，位於瀋陽另一大商圈—中街商圈，為本集團在瀋陽第二家生活館，進一步滿足當地男女老幼青、照顧該商圈「衣、食、住、行、樂」的需要。為滿足商圈內之主要白領客戶群，新店以售賣流行時尚服飾類為主，店內更特設多家特色主題餐廳、專業美容美髮、裝橫時尚的VIP休息室、女士專用化妝間及兒童遊樂場等設施，為顧客帶來耳目一新的形象，提供優質舒適的購物環境。

#### *會員尊享活動層出不窮 刺激VIP會員消費上升*

東北區內各分店在回顧年內致力提供多元化的會員尊享活動，以吸引更多顧客加入VIP會員行列，如針對高端顧客舉辦非開放式「白金夜宴」專場活動及成立「新世界百貨酷愛運動俱樂部」等。東北區在回顧年內VIP俱樂部會員總數增長超過129%，逾150,000人。

## 華東區

回顧年內，華東區收入佔本集團總收益25.0%。本年度華東區共有13家百貨店，包括5家以巴黎春天品牌經營的生活館：香港新世界百貨—上海巴黎春天七寶店(「上海七寶店」)、香港新世界百貨—上海巴黎春天浦建店(「上海浦建店」)、香港新世界百貨—上海巴黎春天五角場店(「上海五角場店」)、香港新世界百貨—上海巴黎春天寶山店(「上海寶山店」)和香港新世界百貨—上海巴黎春天成山店(「上海成山店」)；8家時尚館，包括4家以新世界品牌經營的百貨店：寧波新世界百貨(「寧波店」)、寧波新世界匯美百貨(「寧波匯美店」)、南京新世界百貨(「南京店」)和台州新世界百貨(「台州店」)；及4家以巴黎春天品牌經營的百貨店：香港新世界百貨—上海巴黎春天淮海店(「上海淮海店」)、香港新世界百貨—上海巴黎春天新寧店(「上海新寧店」)、香港新世界百貨—上海巴黎春天虹口店(「上海虹口店」)和香港新世界百貨—上海巴黎春天長寧店(「上海長寧店」)。

回顧年內，華東區內生活館以「生態樂園」為題，將蝶舞、繁花、森林、彩虹、草原和河流等大自然元素貫穿全店，帶出生活館全新的設計，以迎合顧客開始重視自然美之趨勢。此外，區內各生活館招攬更多流行品牌旗艦店進店，增強分店在流行品牌的優勢。而區內各時尚館則在市場定位、樓層規劃和商品組合方面因應不同主題定位作出不同調整，如上海長寧店、寧波匯美店和南京店針對商圈內顧客喜好折扣商品的特性，打造為折扣時尚館亮相，致力吸納另類消費者。

### *積極提高VIP忠誠度 推動會員加入俱樂部*

本年度，區內分店結合傳統節日及新興節日的契機，舉行多樣化主題推廣活動，帶動分店客流量。此外，各分店積極為VIP會員提供一系列特色活動，鞏固VIP會員的忠誠度，如針對完美媽咪俱樂部會員的活動包括五季之秋季養生—中醫保養知識講座、DIY親子編織課堂等，成功吸引非VIP顧客成為VIP會員。回顧年內，華東區VIP會員人數達470,000人，較上年度上升12%，俱樂部會員總數上升128%，超過200,000人。

## 華中區

回顧年內，華中區收入佔本集團總收益25.2%。區內共有四家生活館：武漢新世界百貨(「武漢店」)、武漢新世界百貨—橋口店(「武漢橋口店」)、武漢新世界百貨—漢陽店(「武漢漢陽店」)和鄭州店及四家時尚館：武漢新世界時尚廣場(「武漢時尚廣場」)、武漢新世界百貨—武昌店(「武漢武昌店」)、武漢新世界百貨—徐東店(「武漢徐東店」)和長沙新世界時尚廣場(「長沙時尚廣場」)。

貫徹「輻射城市」擴張策略，本集團於2011年4月成功於鄭州市開設一家生活館—鄭州店，樓高四層，概約樓面面積為35,500平方米，並提供接近900個車位。店內4樓設有特賣專區，售賣各種特色商品、女裝、戶外用品及家居用品等。特設「Rest Space」優雅休息空間，又於休息區內設置無障礙網絡覆蓋設備，方便顧客隨時隨地連線上網，為顧客提供更舒適的購物環境。

### 特色活動顯創意 VIP活動更尊貴

本年度區內分店舉辦多項各色其式之大型活動，深受顧客歡迎，吸引媒體報導，提升分店於區內之知名度。此外，分店更針對俱樂部會員推出多樣化的專享活動，如為粉領達人俱樂部會員推出情人節朱古力活動、愛在春天咖啡傳情活動等，吸引廣泛顧客的注意，吸納更多VIP會員。本年度華中區的VIP會員人數超過460,000人，較上年度上升18%，俱樂部會員總數更較去年上升126%，達268,000人。

## 華北區

回顧年內，華北區收入佔本集團總收益32.9%。本年度，華北區共有四家生活館：北京千姿店、北京新世界利瑩百貨(「北京利瑩店」)、北京新世界百貨(「北京店」)及天津新世界百貨(「天津店」)和三家時尚館，分別是北京時尚新世界百貨(「北京時尚店」)、北京新世界彩旋百貨(「北京彩旋店」)及蘭州新世界百貨(「蘭州店」)。

本集團於2010年9月在北京順義區開設一家全新的自有店—北京千姿店，是本集團於華北區首家全新打造的生活館，概約樓面面積為40,000平方米。目標客群為區內較具消費能力的家庭消費者。北京千姿店座落的休閒購物中心內更附設多間主題餐廳、美食廣場、超級市場及豪華舒適的國際影城，播放不同類型的電影，適合家庭消費者，成為一家大小消閒娛樂好去處。

### 積極維護會員忠誠度 吸納俱樂部會員

本年度區內分店在傳統節慶舉行多樣化特色推廣活動，成功增加分店客流量和刺激銷售。除傳統節日外，回顧年內，分店亦利用新興節日舉行創意推廣活動，如萬聖節期間區內各分店紛紛舉辦鬼怪軍團大遊行活動，與周邊百貨形成差異化經營。此外，為鞏固VIP俱樂部會員之忠誠度，本年度區內各分店針對不同會員的需求，舉行一系列俱樂部會員專享活動，如針對完美媽咪俱樂部會員，定期舉行的親子課堂、母親節親子繪畫比賽等。回顧年內，華北區的VIP會員人數上升17%至820,000人，俱樂部會員總數更較上年度上升超過80%，達146,000人。

### 西南區

本年度，西南區收入佔本集團總收益4.5%。本集團在西南區共有三家時尚館：昆明新世界百貨（「昆明店」）、成都新世界百貨（「成都店」）及重慶新世界百貨（「重慶店」）。

區內三家分店致力發展流行時尚購物概念，為革新成時尚館奠下良好基礎。為令即將開展的革新過程更加順利及成功，回顧年內各分店適時優化商品品牌，如重慶店為68%的品牌組合進行調整，繼續以女鞋作皇牌產品，深化「買鞋就到新世界」的口碑。按現時的規劃，西南區將會是本集團形象革新的最後一個區域。



## 靈活多樣的促銷活動 有效鞏固市場地位

為吸引更多年輕時尚、喜愛新概念的顧客，回顧年內，西南區各分店各出奇謀，給顧客締造創意驚喜購物體驗，讓區內分店逐步成為時尚、潮流顧客必到的熱點。如成都店推出「氣球藝術節」活動，邀請服裝設計師運用氣球設計出各種服飾。本年度為提高VIP會員的專屬感及感謝會員對本集團的支持，區內分店積極與不同商戶聯合推出活動，如再次與關聯公司(如周大福)聯合舉行「集團VIP專屬回饋日」，讓會員感受到作為VIP的尊貴。回顧年內，西南區的VIP會員人數超過196,000人，同比增長25%；俱樂部會員總數超過66,000人，同比增長138%。

## 財務回顧

###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2010財政年度的1,872.9百萬港元上升46.8%至2011財政年度的2,749.5百萬港元。增長主要由於專櫃銷售佣金、自營貨品銷售及租金收入的貢獻。

2011財政年度的銷售總收益(包括專櫃銷售及自營貨品銷售的總收益)為10,779.2百萬港元，較2010財政年度的6,554.1百萬港元增長了64.5%。專櫃銷售總收益由上年度的6,156.7百萬港元增長至本年度的10,233.3百萬港元。本年度的佣金收入率為18.8%，而上年度則為19.4%。自營貨品銷售由2010財政年度的397.4百萬港元增長37.4%至2011財政年度的545.9百萬港元。自營銷售營業額主要包括化妝品(約45.0%)、雜貨、家居用品及鮮活產品(約38.3%)、女裝及男裝(約8.4%)、配飾、手袋及內衣(約7.2%)。本年度自營銷售毛利率達17.8%，而上年度則為25.5%；於2011財政年度，女裝及配飾佔銷售總收益約59.1%，男裝及配飾約佔22.6%，餘下銷售總收益主要來自運動服裝、麵包零食、電器、童裝及個人護理用品。以上所述者已包括於本年度內轉為自有店的北京店、成都店、長沙時尚廣場、北京彩旋店及重慶店的業績。

管理費由2010財政年度的154.2百萬港元減少至2011財政年度的57.1百萬港元。減少主要因北京店、成都店、長沙時尚廣場、北京彩旋店及重慶店分別於2010年8月、10月及12月及2011年3月及4月由管理店轉為自有店，上年度則全期貢獻管理費。

租金收入於2011財政年度上升77.6%至220.6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出租面積因下列原因而增加：第一、自有店北京千姿店、鄭州店及瀋陽津橋路店分別於2010年9月及2011年4月及5月新開業；第二、北京店、成都店、長沙時尚廣場、北京彩旋店及重慶店分別於2010年8月、10月及12月及2011年3月及4月由管理店轉為自有店；第三、確認於2010財政年度收購或開業的自有店的全年經營。該等店舖包括上海浦建店、上海寶山店、上海成山店及北京時尚店。

##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2010財政年度的82.0百萬港元增加至2011財政年度的195.7百萬港元。增加主要由於確認於2010財政年度收購或開業的自有店的全年經營，以及北京店、成都店、長沙時尚廣場、北京彩旋店及重慶店分別於2010年8月、10月及12月及2011年3月及4月由管理店轉為自有店。

## 其他收益

本集團本年度的其他收益為398.5百萬港元，而上年度則為166.0百萬港元。2011財政年度其他收益主要是出售無錫店所在物業及土地使用權若干部分所得的收益381.6百萬港元。出售收益乃未扣除相關的直接開支8.6百萬港元及所得稅支出62.6百萬港元。除稅後的淨收益為310.4百萬港元。本集團亦於2011財政年度出售其於人和商業控股有限公司的投資，確認收益20.5百萬港元。

##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本年度的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為20.8百萬港元，與分別位於瀋陽市及鄭州市的物業有關。

## 購買存貨及存貨變動

購買存貨及存貨變動反映自營貨品銷售的成本。購買存貨及存貨變動由2010財政年度的296.2百萬港元增加51.5%至2011財政年度的448.8百萬港元。本年度自營銷售毛利率為17.8%，主要反映隨著北京店於本年度由管理店轉為自有店，其超級市場的直接銷售帶來的影響。

## 僱員福利開支

僱員福利開支由2010財政年度的239.6百萬港元增加至2011財政年度的411.3百萬港元。增加乃由於確認於上年度收購或開業的上海浦建店、上海寶山店、上海成山店及北京時尚店的全年經營及分別於2010年9月及2011年4月及5月新開業的北京千姿店、鄭州店及瀋陽津橋路店所致。此外，北京店、成都店、長沙時尚廣場、北京彩旋店及重慶店由管理店轉為自有店，亦是本年度的僱員福利開支增加的原因之一。

## 折舊及攤銷

折舊及攤銷開支由2010財政年度的199.0百萬港元增加至2011財政年度的282.3百萬港元。增加主要由於北京店、成都店、長沙時尚廣場、北京彩旋店及重慶店分別於2010年8月、10月及12月及2011年3月及4月由管理店轉為自有店；確認於2010年1月收購的上海浦建店、分別於2010年1月、4月及5月開業的上海寶山店、上海成山店及北京時尚店的全年經營，及於2010年9月新開業的北京千姿店所致。此外，分別於2010年4月及9月在鄭州市及瀋陽市完成收購物業及土地使用權，亦是本年度折舊及攤銷增加的原因之一。

## 經營租賃租金開支

經營租賃租金開支由2010財政年度的362.3百萬港元增加至2011財政年度的704.1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北京店、成都店、長沙時尚廣場、北京彩旋店及重慶店分別於2010年8月、10月及12月及2011年3月及4月由管理店轉為自有店；確認於2010年1月收購的上海浦建店、分別於2010年1月、4月及5月開業的上海寶山店、上海成山店及北京時尚店的全年經營，及於2010年9月新開業的自有店北京千姿店的影響。

## 其他經營開支

其他經營開支由2010財政年度的212.2百萬港元增加至2011財政年度的404.6百萬港元。其他經營開支增加主要由於北京店、成都店、長沙時尚廣場、北京彩旋店及重慶店分別於2010年8月、10月及12月及2011年3月及4月由管理店轉為自有店。此外，增加亦來自確認於上年度收購及開業的上海浦建店、上海寶山店、上海成山店及北京時尚店的全年經營影響。另外，於2010年9月新開業的北京千姿店亦是相關開支增加的原因之一。

## 經營利潤

2011財政年度的經營利潤為1,113.2百萬港元，而2010財政年度則為811.5百萬港元。經營利潤(不包括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20.8百萬港元、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所得收益20.5百萬港元及出售無錫店所在物業及土地使用權若干部分所得的除稅前收益淨額373.0百萬港元)，由上年度643.9百萬港元增加8.5%至本年度的698.9百萬港元。於2010財政年度，經營利潤包括出售瀋陽太原街店所在物業及土地使用權所得的除稅前收益167.6百萬港元。

## 所得稅支出

所得稅支出由2010財政年度的233.7百萬港元增加至2011財政年度的257.6百萬港元，主要由於除所得稅前利潤增加所致。若不計入重估投資物業、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出售無錫店所在物業及土地使用權若干部分及虧損百貨店的影響，本年度的實際所得稅稅率為24.3%，而上年度則為24.9%。

## 年度利潤

基於上述原因，本年度利潤為855.6百萬港元，而上年度則為577.6百萬港元。本年度的利潤(不包括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及其相關所得稅支出15.6百萬港元、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所得的收益20.5百萬港元、出售無錫店所在物業及土地使用權若干部分所得的除稅後收益310.4百萬港元)，由上年度479.3百萬港元增加6.2%至本年度的509.1百萬港元。上年度利潤當中，包括出售瀋陽太原街店所在物業及土地使用權所得的除稅後收益98.3百萬港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定期存款為4,153.0百萬港元(2010年：3,596.7百萬港元)。

本集團於2011年6月30日並無借貸。

本集團於2011年6月30日的資本承擔為228.3百萬港元，已訂約但未於財務狀況表中撥備。於訂約款項228.3百萬港元中，約220.0百萬港元乃有關收購位於瀋陽市的一幢樓宇的若干獨家及一般用途面積的房屋所有權、土地使用權，以及設備及設施房、外牆、設施、機電系統的使用權。

## 資產抵押

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將資產抵押。

## 庫務政策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內地經營，且本集團大部分交易均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承受由港元兌人民幣匯率變動所產生的外匯風險。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遠期合約或外匯借貸以對沖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本集團定期審閱外匯風險的淨額，以管理其外匯風險。

## 或然負債

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前景

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的資料顯示，2011年上半年，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同比增長16.8%，顯示消費這一直接反映經濟民生增長動力的需求保持穩健增長。而城鎮居民收入繼續增加，社會保障以及消費環境不斷改善，加上中共人大常委會已表決通過，由本年9月1日起，個人所得稅免稅額將從人民幣2,000元提高至人民幣3,500元，人民的稅務負擔將大為減輕，也有助於提高消費實力和消費傾向。此外，2011年上半年的最終消費對國內生產總值的貢獻為47.5%，內需延續2009年、2010年快速增長的勢頭，

在經濟增長過程中發揮越來越重要的作用。儘管中國市場可能備受人民幣升值及通脹等不穩定因素影響，然而受惠於國內經濟整體因素持續向好，本集團對行業發展抱持樂觀態度，相信國內零售業發展將繼續穩步上揚。

## 未來發展策略

本集團在回顧年內繼續以「改革」為主軸，貫徹形象革新計劃，致力革新改造分店為「生活館」及「時尚館」、優化商品組合及VIP貴賓服務、以及提升員工質素，從而彰顯「時尚·生活·新個性」的生活態度。未來，本集團將繼續致力為顧客提供優質服務，在營運、招商、市場推廣各方面皆制定了一系列策略，為顧客提供無可比擬的購物體驗。而本集團又會因時制宜，制定配合業務發展的擴充策略，循序漸進地增加市場份額。

## 調整營運架構

為配合本集團未來的擴張發展策略，我們將重新調整營運架構，把全國版圖劃分為三個大營運區—中西區、東南區和北方區；各大營運區再劃分共9個小營運區，包括中西區旗下之華中區、中南區、西南區；東南區旗下之上海區、華東區、華南區；及北方區旗下之華北區、東北區、西北區。優化之營運架構有助強化本集團之經營優勢、節省區域營運成本及加強對本地城市顧客需求之了解。

## 營運策略

### 打造獨具個性的「生活館」及「時尚館」

2009年9月，本集團把全線分店劃分為迎合一家大小需要的一站式購物百貨—「生活館」；和獨特的主題性百貨—「時尚館」。

回顧年內，天津店、上海淮海店、上海浦建店、武漢漢陽店、哈爾濱店及北京利瑩店已相繼完成形象革新工程，截至2011年9月，約44%需進行形象革新和內部裝修的分店樓面面積已完成。連同新開的百貨店，現時共16家分店以全新形象對外營業，佔總樓面面積約54%。本集團會繼續按時間表執行形象革新計劃，整項計劃預計於2012年全部完成。

### 培育優秀人才，為業務發展奠下根基

貫徹「以尊重、關懷、信任培育人才」的信念，本集團將繼續提升優秀管理人員及培訓人才，以維持高效管理水準為日後發展打下穩固根基。

本集團的管理團隊均由經驗豐富之零售業專才組成，不但熟悉業務運作，且能根據市場變化制定出具前瞻性及競爭力的發展策略。此外，本集團又為員工度身訂造不同培訓課程，為企業培養源源不絕及不同層次的經營管理專才。本集團還不時邀請世界頂尖及優秀的顧問公司，針對不同員工制定各類培訓課程，如卓越管理訓練、團隊訓練、談判訓練等，致力為顧客提供優質卓越之服務。

## 招商策略

### 重組商品，強化國際品牌組合

為了強化商品組合，本集團因應市場變化，適時調整商品組合，並將引入更多國際知名品牌，使品牌組合更具競爭力，迎合當地消費者之需求。此外，本集團將繼續通過「市場品牌排行榜」、「新品推薦」和「供應商動態」等報告制度，發掘市場新興品牌，及時掌握品牌動態及市場潮流，致力引入最流行及為顧客喜愛的品牌。

## 優化服務，擴大租賃項目面積

本集團將通過租賃商戶達成合作夥伴關係，廣泛推進租賃商戶與區域分店合作，進一步豐富百貨店之配套服務，如餐飲、電影院、美容水療中心、兒童早教中心及電玩城等，為顧客提供更為全面、貼心之星級服務，充分滿足消費者之購物需求。

## 提升毛利，增加自營商品比例

為加強控制商品質量，本集團將會加強自營商品的採購，並以中央、區域、分店三層自營採購及營運架構，按照不同商品特性以決定採購方式，增加採購靈活性，確保商品有足夠及穩定供應，從而提升毛利率，穩定利潤結構。

## 與專櫃商及供應商保持良好及長遠合作關係

本集團一直重視維護與現有供應商的良好關係，並積極開發具市場潛力的優質供應商合作夥伴，為顧客提供更多優質商品。多年來，已建立了穩定的供應商團隊，並繼續推行「150強品牌維護計劃」及「策略合作夥伴計劃」。通過總部與區域推行之「新商網」，舉辦了區域性交流會、研討會及小型聚會等一系列活動，與供應商產生良好的互動效果。

## 市場推廣策略

### 提升品牌價值，推出創新市場推廣活動

本集團延續「形象革新計劃」的改革，將繼續推出具創意的市場推廣活動，以「四合一市場推廣策略」，在舉辦活動時，將促銷活動、公關活動、推廣活動及俱樂部活動合併策劃，以具創意的主題同時推出，成為市場推廣活動，以增強趣味性及主題性，提升企業形象及企業品牌價值。

此外，本集團更放眼國際，舉辦創新活動。於本年9-10月舉辦了「巨星珍品中國巡迴展」，成為第一家將國際巨星珍品如米高積遜1983年首次表演「太空舞步」時佩戴的白色萊茵水晶石手套、戴安娜王妃1985年穿過的黑色天鵝絨配白色塔夫綢長禮服、貓王的親筆簽名吉他、瑪麗蓮夢露的私人珍珠項鍊等巨星珍品引入中國展出的百貨店。



## 加強VIP俱樂部活動，提升貴賓獨有服務

俱樂部活動方面，本集團會繼續強化三個俱樂部的服務及活動——針對年輕女性的「粉領達人俱樂部」、主攻母親的「完美媽咪俱樂部」及專為白金貴賓而設立的「白金風采俱樂部」，為會員度身訂造不同類型的活動及服務，如專屬導購、各類創新課堂等，以增加會員之尊貴感與歸屬感。回顧年內，共舉辦了超過200次俱樂部會員活動，如復活節畫彩蛋、濃情甜蜜DIY巧克力蛋糕及瑜伽沙龍等，VIP會員反應踴躍。

## 優化VIP系統，提供優質會員服務

本集團將與時並進，進一步強化資訊管理系統，特別針對VIP管理及財務管理之功能作改善，以支援各分店的營運、銷售和促銷活動，為管理層提供更精確和實時有效的分析數據，以制定適時的營運策略，提升對市場的反應力和決策準確度。本集團計劃進行VIP系統優化計劃，提升VIP系統，提供方便顧客在網上即時查閱積分等升級服務，針對VIP會員的需要，為他們帶來更貼心方便的購物體驗。

## 加強與集團關聯公司及周大福的合作

為擴闊VIP層面及加強各集團關聯公司的溝通，新世界百貨將繼續與新世界集團兄弟公司周大福聯合推出聯名咭，亦跟新世界中國地產合作，發放可在新世界百貨使用的消費券。此外，更經常跟新世界集團旗下子公司，新世界中國地產、新世界酒店及K11聯合舉辦活動，實現公司會員權益共享，從而促進合作的商機，達致互利互惠，雙贏的效果。

## 進一步拓闊客源，加強與銀行合作

回顧年內，我們加強與交通銀行及平安銀行合作，合共舉辦了多次活動。未來，我們將與工商銀行合作，成為首批工商銀行「逸貸信用卡」受理商戶，進一步拓闊具有一定消費潛力之客源。回顧年內，交通銀行及平安銀行兩張信用咭在本集團的簽帳額分別增加22%和69%。

## 與不同商戶合作，為顧客提供更多優惠禮遇

本集團於回顧年內已先後跟華爾街英語、攜程旅遊網等合作，在吸納更多潛在顧客之同時，又為新世界百貨VIP會員帶來更多不同層面的優惠，吸引更多顧客加入成為新世界百貨VIP會員。未來，我們會積極尋找更多合作機會，與不同商戶合作，為VIP會員提供更多度身訂造的優惠。

## 拓展社交平台，推廣企業文化

為了建立品牌形象及讓更多人認識新世界百貨，我們著力開拓網上社交平台，於去年底開通了微博及打造全新博客—「互動新百貨」，定期上載最新消費情報、潮流資訊及活動消息，帶領網友從互動中探索「時尚·生活·新個性」，成功建立鮮明的品牌形象，又有效地利用市場越來越受歡迎的網上社交平台作宣傳推廣。「互動新百貨」及新世界百貨微博已吸納了接近十萬名粉絲，成效顯著。我們將繼續拓展新世界百貨的社交平台，並利用網上通路作更多元化的宣傳推廣。

## 擴充策略

### 嚴選優秀地段，擴大零售版圖

本集團計劃於未來5年增加25家自有店，循序漸進地擴大市場份額。除一、二線城市外，我們亦會擴展至具發展潛力的二、三線城市開設分店。為進一步擴大本集團的零售版圖，我們除了在現有城市發展其他優秀項目外，更將於2012年度進駐鹽城及綿陽、2013年度打入西安及2014年度進入煙台及衡陽等具潛力之城市。此外，本集團亦會透過收購管理店，以及其他第三方具潛力之項目，強化本集團的經營優勢。回顧年內，本集團收購了北京店、成都店、長沙時尚廣場、重慶店及北京彩旋店的經營權，由管理店轉為自有店，強化本集團的經營優勢。

另一方面，本集團在審慎評估當地市場需要及潛力後，亦會在原店進行擴充，保持競爭優勢，如瀋陽津橋路店二期項目將於分店原址進行擴充，為顧客提供更舒適寬敞的購物環境。

本集團除了開設自有店、擴充原店及收購管理店外，亦會尋求合適時機，增加具發展潛力的管理店，以維持穩定的管理費收入。

### **貫徹「一市多店」及「輻射城市」策略**

本集團於每個區域設定核心發展城市，透過「一市多店」及「輻射城市」兩大策略拓展業務，未來，將重點推展「輻射城市」策略，以拓展本集團的零售版圖。

### **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

董事決議建議宣派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065港元(2010年：每股0.070港元)及特別股息每股0.010港元(2010年：無)予於2011年11月30日名列本公司股東登記名冊之股東。待股東於將於2011年11月21日舉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預期建議之末期股息及建議之特別股息將於2011年12月30日或前後派付。

### **僱員、薪酬政策及退休金計劃**

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總僱員數目為6,434名(2010年：4,842名)。本集團確保所有級別的僱員的薪金水平與市場水平相若，且會根據本集團的薪金及獎勵制度向僱員發放按表現相關基準的獎金。

本集團按照法規，向員工相關計劃或基金作出供款，如退休金計劃、醫療保險、失業援助金、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該等安排乃符合有關法例及法規。

### **收購及出售**

於2010年6月，本集團與光領有限公司(「光領」)及翰柏有限公司(「翰柏」)訂立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從光領收購翰柏的100%股權權益及翰柏結欠光領的款項(約11.5百萬港元)，總代價為人民幣150.0百萬元(約相等於170.5百萬港元)減除北京易喜新世界百貨有限公司(乃翰柏的全資附屬公司)於2010年6月18日的未付註冊資本(約人民幣54.9百萬元，約相等於62.4

百萬港元)。此收購已於2010年7月27日獲本公司股東(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界定的聯繫人除外)批准，並於2010年8月1日完成。

於2010年10月，新世界百貨投資(中國)有限公司(「新百投資」)(乃於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及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收購成都新世界滙美百貨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包括所有權益及權利，總代價為人民幣2.0百萬元。該公司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成都店的經營方。

於2010年10月4日，瀋陽新世界百貨有限公司(「瀋陽公司」)與瀋陽新世界酒店有限公司(乃新世界中國地產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及本集團的同系附屬公司)訂立買賣物業的框架協議。瀋陽公司同意收購位於瀋陽市的一幢樓宇內的房屋所有權、若干專用及共用面積的土地使用權，以及若干面積的設備及設施房、外牆、設施、機電系統的使用權，代價約為人民幣456.5百萬元(可按協議條款予以調整)。

於2010年12月28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一項買賣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出售力士有限公司(乃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的100%股權權益，總代價為人民幣385.0百萬元。

於2010年12月31日，新百投資向獨立第三方收購長沙新世界時尚廣場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包括所有權益及權利，總代價為人民幣10.0百萬元。該公司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長沙時尚廣場的經營方。

於2011年3月，新百投資向獨立第三方收購北京新世界彩旋百貨有限公司(「北京彩旋公司」)的100%股權權益，代價為人民幣5.0百萬元。北京彩旋公司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於北京經營一家百貨店。

於2011年4月，新百投資向獨立第三方收購重慶新世界時尚商廈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權益，包括所有權益及權利，總代價為人民幣5.0百萬元。重慶新世界時尚商廈有限公司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重慶店的經營方。

於2011年7月5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出售其於聚伶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權益，代價為人民幣45.0百萬元。聚伶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並為位於無錫市的物業及土地使用權餘下部分的擁有人。交易事項已於2011年9月22日完成。

於2011年9月，新百投資同意向獨立第三方收購蘭州新世界百貨有限公司（「蘭州公司」）的100%股權權益，代價為人民幣3.5百萬元。蘭州公司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於蘭州經營一家百貨店。

於2011年9月21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一項買賣協議，以收購德高有限公司（「德高」）的100%股權權益，總代價為人民幣1,460.0百萬元（根據及受限於該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有待扣除及調整）。德高為於薩摩亞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業務是對峻領德高商業發展（上海）有限公司（「峻領」）100%股權權益的投資控股。峻領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是上海一個購物中心的物業擁有人及經營方。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而年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經向個別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彼等均已確認於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由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所載列之準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內部監控系統及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並與管理層討論財務相關事宜。

##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於2011年11月21日(星期一)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定享有出席本公司即將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的權利及資格，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身份，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已填妥之過戶表格須於2011年11月18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一併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辦理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11年11月25日(星期五)至2011年11月30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定享有建議末期股息及建議特別股息的權利及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已填妥之過戶表格須於2011年11月24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一併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辦理登記手續。

代表董事會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鄭家純博士

香港，2011年9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非執行董事為鄭家純博士及歐德昌先生；執行董事為鄭志剛先生、張輝熱先生、林財添先生、黃國勤先生及顏文英小姐；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英潮先生、陳耀棠先生、湯鏗燦先生及余振輝先生。